

2023 年度江岸区市场开发服务中心部门 决算公开

2024 年 10 月 22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江岸区市场开发服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江岸区市场开发服务中心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江岸区市场开发服务中心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3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江岸区市场开发服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江岸区市场开发服务中心是1999年工商体制改革办管脱钩组建的副处级事业单位，2001年整体移交现区商务局管理。根据岸编(2020)16号文件精神，我中心于2020年8月由自收自支调整为公益二类副处级规格事业单位，实行企业化管理。单位主要负责承担所辖区市场建设、开发和维修，为居民群众日常生活提供服务；承担市场管理和服务工作，维护市场秩序、市场卫生、市场安全；承担摊位的招租和招商引资工作；为经营者提供信息、代办、中介等服务；按规定收取租金、设施费和服务费；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江岸区市场开发服务中心是纳入江岸区商务局下属二级差额拨款事业单位，独立编制决算。

第二部分 江岸区市场开发服务中心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批复表

公开01表

部门：武汉市江岸区市场开发
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46.8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8.7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4.9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398.6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64.4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	57	

			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7	546.81	本年支出合计	58	546.8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546.81	总计	62	546.81

注：1. 本表依据《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01表）进行批复。

2.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3.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批复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江岸区市场开发服务中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46.81	546.8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77	68.7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89	66.8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95	52.9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94	13.9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	1.8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	1.8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90	14.9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90	14.9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90	14.9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98.67	398.67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398.67	398.67					
2160250			事业运行	398.67	398.6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47	64.4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47	64.4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11	47.11					
2210202			提租补贴	9.27	9.27					

2210203	购房补贴	8.09	8.09					
---------	------	------	------	--	--	--	--	--

- 注：1. 本表依据《收入决算表》（财决03表）进行批复。
2. 本表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本表批复到项级科目。
4.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支出决算批复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江岸区市场开发服务中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46.81	522.03	24.7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77	68.7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89	66.8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95	52.9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94	13.9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	1.8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	1.8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90	14.9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90	14.9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90	14.9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98.67	373.89	24.78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398.67	373.89	24.78			
2160250			事业运行	398.67	373.89	24.7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47	64.4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47	64.4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11	47.11				
2210202			提租补贴	9.27	9.27				
2210203			购房补贴	8.09	8.09				

- 注：1. 本表依据《支出决算表》（财决04表）进行批复。
2. 本表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本表批复到项级科目。

4.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批复表

公开04表

部门：武汉市江岸区市场开发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46.8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8.77	68.7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4.90	14.9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	47	398.67	398.67		

	5		等支出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4.46	64.4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46.81	本年支出合计	59	546.81	546.81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46.81	总计	64	546.81	546.81		

注：1. 本表依据《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01-1表）进行批复。

2.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批复表

部门：武汉市江岸区市场开发服务中心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7	8	9
			合计	546.81	522.03	24.7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77	68.7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89	66.8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95	52.9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94	13.9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	1.8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	1.8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90	14.9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90	14.9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90	14.9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98.67	373.89	24.78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398.67	373.89	24.78
2160250			事业运行	398.67	373.89	24.7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47	64.4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47	64.4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11	47.11	
2210202			提租补贴	9.27	9.27	
2210203			购房补贴	8.09	8.09	

注：1. 本表依据《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财决07表）进行批复。

2. 本表批复到项级科目。

3.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批复表

部门：武汉市江岸区市场开发服务中心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70.1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7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37.63	30201	办公费	0.2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27.07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15.65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77.27	30205	水费	0.1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6.61	30206	电费	0.3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0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98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5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47.1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39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11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6.11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3.00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0.2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11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41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89		
人员经费合计		506.27	公用经费合计				15.76

注：1. 本表依据《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财决08-1表）进行批复。
2.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武汉市江岸区市场开发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 6栏各行=(1+2-3) 栏各行；3栏各行=(4+5) 栏各行。

单位2023年度无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江岸区市场开发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单位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江岸区市场开发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6		1.26		1.26		0.41		0.41		0.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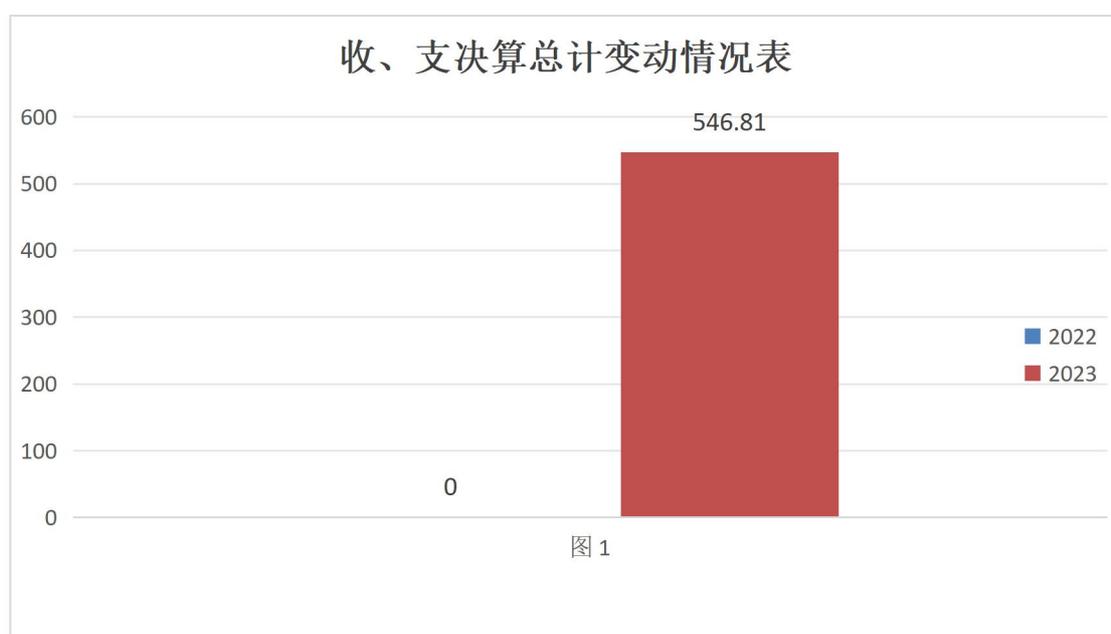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第三部分 江岸区市场开发服务中心2023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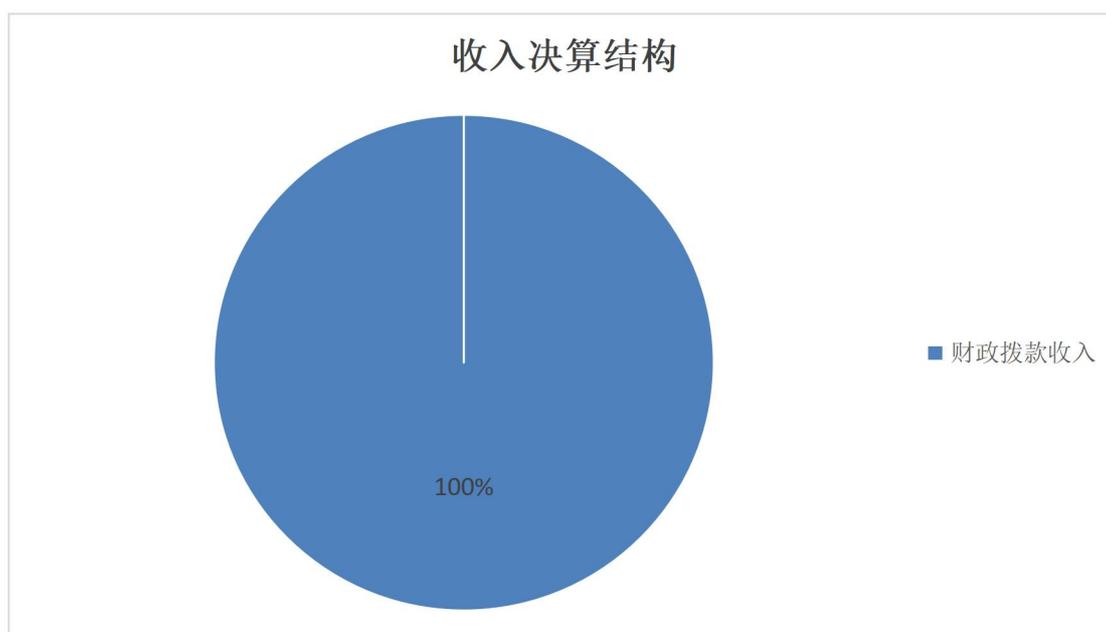
2023 年度收、支总计546.81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546.81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江岸区市场开发服务中心是在市工商体制改革办管脱钩后组建的自收自支事业单位，根据岸编（2020）16号文确定为公益二类副处级规格事业单位，2023年决算新增单位，上年度未进行决算申报，无决算支出数。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546.81，与2022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546.81 万元，增长100 %，主要原因是江岸区市场开发服务中心是在市工商体制改革办管脱钩后组建的自收自支事业单位，根据岸编（2020）16号文确定为公益二类副处级规格事业单位，2023年决算新增单位，上年度未进行决算申报，无决算支出数。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46.81万元，占本年收入100 %。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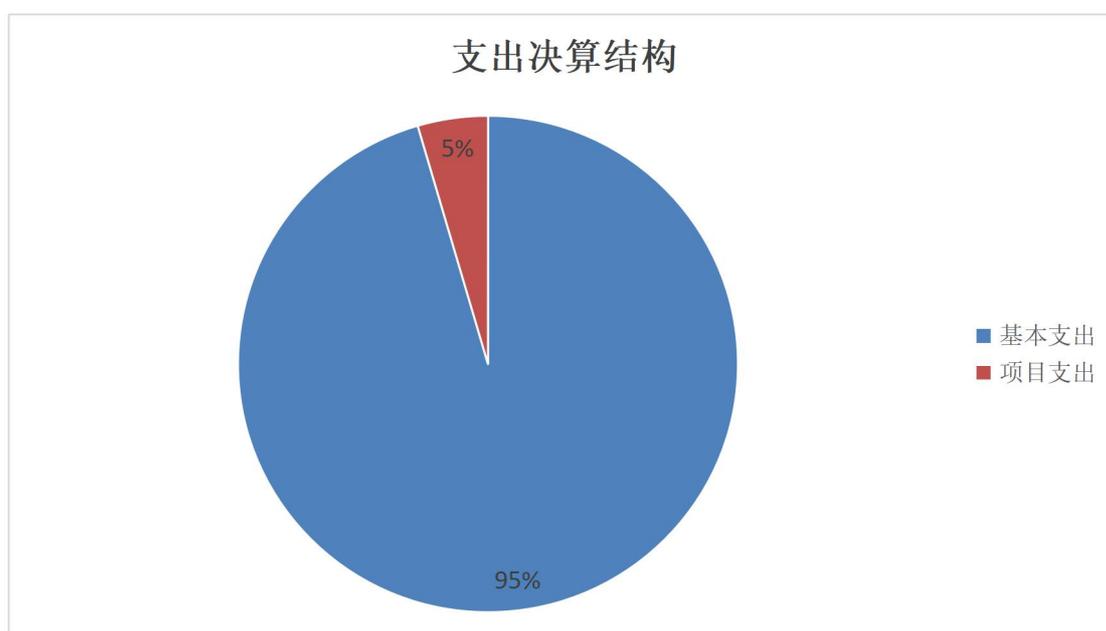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546.81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546.81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江岸区市场

开发服务中心是在市工商体制改革办管脱钩后组建的自收自支事业单位，根据岸编（2020）16号文确定为公益二类副处级规格事业单位，2023年决算新增单位，上年度未进行决算申报，无决算支出数。其中：基本支出522.03万元，占本年支出95.47%；项目支出24.78万元，占本年支出4.53%。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546.81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546.81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江岸区市场开发服务中心是在市工商体制改革办管脱钩后组建的自收自支事业单位，根据岸编（2020）16

号文确定为公益二类副处级规格事业单位，2023年决算新增单位，上年度未进行决算申报，无决算支出数。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46.81万元，比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546.81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江岸区市场开发服务中心是在市工商体制改革办管脱钩后组建的自收自支事业单位，根据岸编（2020）16号文确定为公益二类副处级规格事业单位，2023年决算新增单位，上年度未进行决算申报，无决算支出数。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46.8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

款支出增加546.81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江岸区市场开发服务中心是在市工商体制改革办管脱钩后组建的自收自支事业单位，根据岸编（2020）16号文确定为公益二类副处级规格事业单位，2023年决算新增单位，上年度未进行决算申报，无决算支出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46.8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68.77万元，占12%。主要是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 卫生健康(类)支出14.9万元，占3%。主要是用于事业单位医疗。

3.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支出398.67万元，占73%。主要是用于事业运行职工工资及公用、项目经费。

4. 住房保障(类)支出64.46万元，占12%。主要是用于住房公积金。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654.02万元，支出决算为546.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3.61%。

其中：基本支出522.03万元，项目支出24.78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在职事业人员体检费1.56万元，主要成效保障职工健康，提升工作满意度；一般事务支出21.06万元，主要成效推进市场综合整治，不断优化市场环境；老干工作经费1.56

万元，主要成效保障离退休干部福利；法律顾问费0.6万元，主要成效规范、监督单位经济业务合理、合法。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52.95万元，支出决算52.95万元，成年初预算的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8.02万元，支出决算13.94万元，成年初预算的49.74%，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单位于2023年8月使用财政一体化系统，1-7月暂用单位自由资金垫付，年底部分指标未全部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88万元，支出决算1.88万元，成年初预算的100%。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4.9万元，支出决算14.9万元，成年初预算的100%。

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487.85万元，支出决算398.67万元，成年初预算的81.72%。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单位于2023年8月使用财政一体化系统，1-7月暂用单位自由资金垫付，年底部分指标未全部支出。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47.11万元，支出决算47.11万元，成年初预算的100%。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9.27万元，支出决算9.27万元，成年初预算的100%。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12.04万元，支出决8.09万元，成年初预算的67.22%。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单位于2023年8月使用财政一体化系统，1-7月暂用单位自由资金垫付，年底部分指标未全部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522.0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506.2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

公用经费15.7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预算收入0万元，2023年“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预算收入0万元，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26万元，支出决算为0.41万元，完成预算的32.5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三公经费0.41万元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41万元，按单位全年实际维护支出填列。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0.41万元，完成预算的32.54%；其中：

(1) 公务用车运行费0.41万元，完成预算的32.54%，比预算减少0.85万元，主要原因是三公经费0.41万元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41万元，按单位全年实际维护支出填列。主要用于单位日常办公出行车辆维护。截至2023年12月31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1辆。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3年度江岸区市场开发服务中心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5.76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3.79万元，降低19.39%。

主要原因是：单位于2023年8月使用财政一体化系统，部分指标未使用全部。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年度江岸区市场开发服务中心无政府采购支出。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江岸区市场开发服务中心共有车辆1辆，其中：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办公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 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1个，资金24.7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2023年度武汉市江岸区市场开发服务中心较好地完成了年初区政府下达的年度绩效目标任务。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对1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546.81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严格按照创城创卫等工作要求，加大对市场整治力度，重点整治市场“摊点乱摆”“垃圾乱扔”“车辆乱停”“广告乱贴”等现象，积极开展除“四害”活动。取缔乱摆乱卖摊点，纠正乱停乱放车辆，清理小广告，投放除“四害”药剂，消杀清洁，维护良好的市场秩序。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3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共涉及1个一级项目。

1.事业运行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4.78万元，执行数为24.7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推进市场综合整治，不断优化市场环境；二是加快市场提质改造，完善市场购销环境；三是保障职工健康及福利；四是老干经费按时发放。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我局以绩效评价结果为导向，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及时跟踪预算使用情况，完善项目分配和管理办法，提升以绩效管理为目标的工作落实和推进力度。

第四部分 2023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强化市场管理服务

1、紧抓农贸市场管理。平时重点从五个方面提升农贸市场的管理工作：一是结合市场实际，加强市场内环境卫生综合管理，使管理工作常态化、规范化、长效化。二是落实市场日常保洁制度，采取保洁外包的方式加强保洁清扫，平均3—5天一次大扫除，确保市场整洁卫生。三是重点整治出店出台经营行为、场内车辆乱停乱放现象，加大场内经营秩序整治。四是做好垃圾分类工作。五是实行一票否决制坚决取缔活禽宰杀销售行为。

2、严格夜市管理规范。继续对保成路夜市进行严格的规范管理要求，一是加强防疫措施，进入夜市必须戴口罩、扫码，保持安全距离。二是严格按照规定时间开展夜市经营。三是规范摊主经营行为，做到按时出摊收摊和按线摆放摊位商品，亮证经营并自行携带“灭火器”和“垃圾篓”。禁止销售违禁商品等，严控噪音扰民。

3、及时妥善处理信访投诉。针对保成路夜市投诉问题，夜市办公室加大整治巡查力度，全力减轻扰民影响。坚持每天断电后安排工作人员督促经营户收摊。

4、做好安全防范。落实安全责任，确保每月两次消防安全自查，及时处理安全隐患。严禁电动车场内充电。五月份对西马市场大棚修缮，应对雨季安全问题；粮油市场因周边房屋拆除造成门店屋顶墙体开裂，及时维修补漏加固。

5、全力保障市场收入。在疫情影响下，各市场均有经营户流失现象，市场收入均出现较大幅度下滑，特别是保成路夜市，部分路段现有经营户已不足原有的三分之一。中心积极应对，提升服务开源节流多措并举尽力保障市场收入。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 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职业年金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照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的医疗经费。

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七)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

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3年度江岸区市场开发服务中心整体绩效自评表/结果(摘要版)

2023年度江岸区市场开发服务中心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100 分。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年初项目预算资金 49.56 万元，其中财政预算内资金 24.78 万元，本年实际执行财政资金金额 24.78 万元。较年初执行率 1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本项目产出指标均已完成。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本项目无指标未达到预期。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项目各项指标均按绩效目标完成。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包括部门和单位整体绩效水平提高、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调整完善等相关内容。

无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该项目主要用来支付在职人员体检费，老干经费和后勤支出，支出与预算结合度较为紧密，后期根据实际情况调整预算编制。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以及当年区委区政府布置的重点工作。

- (1) 紧抓农贸市场管理。
- (2) 严格夜市管理规范。
- (3) 及时妥善处理信访投诉。
- (4) 做好安全防范。
- (5) 全力保障市场收入。

2. 简要概述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按照市、区相关工作要求，根据上年度一般行政事务管理工作经费使用情况，结合本年度工作计划及相关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相关工作。

(二) 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1. 确定自评组织

首先要确定自评组织，由单位办公室或财务室担任内审部门共同组成自评组织。

2. 确定自评标准

自评标准是自评的核心，也是制定自评方案的依据。一般情况下，自评标准包括业务流程、内部控制、关键绩效指标等。

3. 开展自评

开展自评的重点是对自评标准进行核对和对照，发现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并提出修改建议。

4. 制定改进计划

根据自评结果和自评部门的反馈意见，制定改进计划，

明确改进方向和目标，确保项目有效性和持续性。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包括完成情况和偏离原因等）。

项目预算均执行完成，无偏离指标。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包括完成情况和偏离原因等）。

各指标均执行完成，无偏离指标。

（四）上年度部门整体部门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良好。

（五）其他佐证材料

2023年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二、2023 年度事业运行项目绩效自评表/结果(摘要版)

2023 年度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江岸区市场开发服务中心

项目名称	事业运行		
主管部门	江岸区商务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岸区市场开发服务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4.78	24.78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70分)	数量指标	在职人员体检人数	39	39	25
		质量指标	体检单位资质	三甲	三甲	20
		时效指标	老干经费按时发放	按时	按时	2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在职人员满意度	≥95%	100%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提升工作效率，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事业运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事业运行”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100 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年初项目预算资金 49.56 万元，其中财政预算内资金 24.78 万元，本年实际执行财政资金金额 24.78 万元。较年初执行率 1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本项目产出指标均已完成。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本项目无指标未达到预期。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项目各项指标均按绩效目标完成。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包括项目整改和绩效目标调整完善等相关内容。

无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该项目主要用来支付在职人员体检费，老干经费和后勤支出，支出与预算结合度较为紧密，后期根据实际情况调整预算编制。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 简要概述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按照市、区相关工作要求，根据上年度一般行政事务管理工作经费使用情况，结合本年度工作计划及相关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相关工作。

2. 简要概述项目资金情况（包括资金结构、投向、用途、分配方式、结果等相关情况，常年性项目说明年度情况，延续性项目说明周期情况）。

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体检费39人*0.08万元=3.12万元；食堂费用支出42.12万元；老干工作经费3.12万元；法律顾问经费1.2万元。合计49.56万元，财政预算部分24.78万元。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1. 确定自评组织

首先要确定自评组织，由单位办公室或财务室担任内审部门共同组成自评组织。

2. 确定自评标准

自评标准是自评的核心，也是制定自评方案的依据。一般情况下，自评标准包括业务流程、内部控制、关键绩效指标等。

3. 开展自评

开展自评的重点是对自评标准进行核对和对照，发现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并提出修改建议。

4. 制定改进计划

根据自评结果和自评部门的反馈意见，制定改进计划，明确改进方向和目标，确保项目有效性和持续性。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包括完成情况和偏离原因等）

项目预算均执行完成，无偏离指标。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包括完成情况和偏离原因等）。

各指标均执行完成，无偏离指标。

（四）上年度部门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良好。

（五）其他佐证材料

2023年项目绩效自评表